证券代码：603376　　证券简称：大明电子　　公告编号：2026-026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对2026年半年度各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为客观反映公司2026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各项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盘点，对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并进行信用及资产减值测试。根据减值测试结果相应计提资产减值损失25,815,212.64元，转回信用减值损失15,641,052.83元，合计计提减值损失10,174,159.81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会计处理及对公司2026年度利润的影响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及情况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金额

本次公司计提资产减值损失25,815,212.64元，转回信用减值损失15,641,052.83元，计提减值损失合计10,174,159.81元。

单位：元

项目	2026年半年度计提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641,052.8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815,212.64
合计	-10,174,159.81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信用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信用减值损失，2026年半年度，公司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其他应收款进行了减值测试。经测试，公司2026年半年度转回信用减值损失15,641,052.83元。

2、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5,815,212.64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2026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能够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

四、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10,174,159.81元，将减少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总额10,174,159.81元。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守并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法规，符合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公允、真实地反映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上述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会计处理及对公司2026年度利润的影响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3376　　证券简称：大明电子　　公告编号：2026-025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643号)同意注册，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10万股，发行价格为12.55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502,012,550.00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承销费用和保荐费用不含税金额48,691,192.25元后的募集资金金额为453,321,357.75元，已于2025年10月30日全部到账；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29,499,379.16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23,821,978.59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5]230Z0132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2025年度已使用金额和2026年半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基本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10月30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50,201.26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2,375.61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7,819.06
二、募集资金净额	42,382.20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30,657.76
本半年度使用金额	2,742.64
暂时补流金额	-
现金管理金额	6,0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05
其他-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56.71
其他-具体说明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3,038.45

注：1、上表中募集资金余额3,038.45万元为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除前述专户余额以外，还包括上表中现金管理金额6,000.00万元，合计9,038.45万元；

2、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

公司于2025年10月和保荐人分别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虹桥小微企业专营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于2025年12月与保荐人、全资子公司大明电子(重庆)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均严格按照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10月30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虹桥支行	33050162756209789888	9.36	使用中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瓯海支行	663688897	4.26	使用中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虹桥支行	1203282429567899958	0.00	已注销，详见《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虹桥支行	377986928347	0.00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	331037310018868888866	0.00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虹桥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577904969410008	392.26	使用中
		577904969479000010	0.00	已注销，详见《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注销超募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577904969479000023	2000.00	使用中
大明电子(重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123912469610006	2,632.57	使用中
		123912469679000030	0.00	已注销，详见《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123912469679000043	0.00	
		123912469679000057	0.00	
		123912469679000060	0.00	
		123912469679000088	4000.00	使用中

注：1、存放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虹桥小微企业专营支行(账号：577904969479000023)的2,000.00万元，系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余额；

2、存放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账号：123912469679000088)的4,000.00万元，系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余额。

三、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6年半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为人民币2,742.64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1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19,632.18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情况进行了鉴证，出具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5]230Z2280号)。保荐人对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10月30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大明电子(重庆)有限公司新建厂区项目(二期)	30,006.59	19,632.18	19,632.18	2025年12月22日	2025年12月19日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	-	-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6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35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公司将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保荐人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在原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虹桥小微企业专营支行募集资金专户项下开设了超募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实际使用人民币2,350万元用于购买大额存单，期限6个月，前述暂时闲置超募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已于2026年6月8日到期赎回，获得收益14.10万元，公司于赎回同日将原超募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注销。公司于2026年6月24日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虹桥小微企业专营支行新开立超募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并购买大额存单2,000万元，期限3个月。

公司于2025年12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人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2日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实际购买单位定期存款4,000万元，期限182天，前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已于2026年6月22日到期赎回，获得收益24万元，公司于赎回同日将原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注销。公司于2026年6月22日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新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并购买单位定期存款4,000万元，期限3个月。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10月30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2,350.00	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等	2025年12月1日	2026年11月30日	2025年12月1日
4,000.00	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等	2025年12月19日	2026年12月18日	2025年12月19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10月30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虹桥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大额存单	定期存款	2,350.00	2025年12月8日	2026年6月8日	2026年6月8日	0.00	1.20%	14.10
大明电子(重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单位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4,000.00	2025年12月22日	2026年6月22日	2026年6月22日	0.00	1.20%	24.00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虹桥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大额存单	定期存款	2,000.00	2026年6月24日	2026年9月24日	2026年9月24日	2,000.00	1.10%	5.50
大明电子(重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单位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4,000.00	2026年6月22日	2026年9月22日	2026年9月22日	4,000.00	1.00%	10.00

(五)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2026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6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情况。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6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不存在募投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6年半年度，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附表1：

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发行名称 | | | | | | |